

2016/17 財政年度葵青區議會財政預算

目的

行政及財務委員會於本年 2 月 25 日的會議上討論了 2016/17 財政年度葵青區議會財政預算。本文件旨在邀請議員就經行政及財務委員會討論及通過的財政預算提出意見，並通過下文的建議和附件一及附件二所載的財政預算。

建議

2. 民政事務總署尚未公布 2016/17 年度各區議會的撥款額。為方便各委員會及工作小組籌劃下年度的工作，區議會主席與各委員會主席商討後，現擬訂下年度的財政預算(見附件一)，供各委員考慮。

3. 葵青區議會 2015/16 年財政年度的總撥款額為 23,700,000 元，當中 2,600,000 元為用以加強區議會在地區推廣藝術文化活動工作的專項撥款。現假設 2016/17 年財政年度的恆常撥款額與上年度相同，即預算總撥款額為 23,700,000 元。

4. 開支方面，建議的 2016/17 年度財政預算總開支為 25,609,039 元。與 2015/16 年財政年度相比，建議的 2016/17 年度財政預算撥款主要改動如下：

i. 因應下個財政年度區議會的財政狀況，又參考過去活動的成效及開支，現建議調整以下工作小組/指定組織的撥款額：

- (a) 葵涌及青衣區文藝協進會有限公司的撥款由 500,000 元下調至 400,000 元；
- (b) 文化藝術及運動推廣工作小組的撥款由 450,000 元下調至 350,000 元；
- (c) 港運會工作小組的撥款由 140,000 元下調至 70,000 元；
- (d) 安健社區工作小組有關千人萬步健康路的撥款由 65,000 元增加至 75,000 元；
- (e) 民生事務工作小組有關教育活動的撥款由 100,000 元下調至 90,000 元，另取消就業推廣的撥款 200,000 元及倡廉活動的撥款 60,000 元；以及
- (f) 取消地方行政發展工作小組有關地方行政訓練計劃/國民教育的撥款 100,000 元。

ii. 慶祝國慶及回歸工作小組在 2015/16 財政年度，曾將 250,000 元調撥往資助慶祝葵青區議會成立 30 周年的大型文藝活動。由於本年度不會再舉辦該大型活動，因此建議將該資助額部份(100,000 元)回撥工作小組。工作小組的撥款額將回復至 2014/15 財政年度水平，即 1,080,000 元；

iii. 由於節日工作小組反映籌辦龍舟比賽的經費非常緊拙，因此建議端午節的撥款由 600,000 元增加至 750,000 元；

iv.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新成立「關注貨櫃業工作小組」，因此建議委員會轄下的公共交通服務工作小組的撥款由 150,000 元下調至 50,000 元，並把 100,000 元轉撥至「關注貨櫃業工作小組」¹；

v. 葵青區在 2015 年參加了長者友善社區計劃，須根據世界衛生組織的要求在葵青區推行第一個 5 年計劃，因此建議安健社區工作小組的撥款由 30,000 元增加至 230,000 元；

vi. 由於葵青區議會須按民政事務總署的指引調整非公務員合約的區議會職員薪酬，而在 2016/17 財政年度亦須支付完成合約職員的約滿酬金，因此建議聘請區議會職員(非公務員合約)的撥款由 2,641,000 元增加至 2,954,000 元。有關撥款的内容已在葵青區議會文件第 5/D/2016 號中詳細交代；

vii. 按照應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的預算，建議相應下調康樂活動體育計劃及公共圖書館推廣活動計劃的撥款。有關撥款的内容亦會在規劃及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中討論；

viii. 葵青區議會在 2015/16 財政年度共獲得文化藝術專項撥款 1,300,000 元，及額外文化藝術專項撥款 1,300,000 元²，以加強區議會在地區推廣藝術文化活動工作。現假設 2016/17 財政年度的撥款額與上年度相同，建議的分配詳列於附件二。

ix. 由於 2015/16 財政年度的預算開支大於撥款額，有部分的超額支出須留待 2016/17 財政年度支付，款額預算為 800,000 元³。根據過往經驗，在個別活動完成後，會有餘款歸還區議會，因此實際的數字可能少於此數。

x. 我們預計 2016/17 財政年度將超支 1,909,039 元(開支大於撥款額)，即撥款額的 8.06%⁴。如民政事務總署最終撥予區議會的總撥款額與假設有出入，則下年度財政預算將相應調整。如有需要，秘書處會上呈修訂預算供議員考慮。

¹ 有關成立「關注貨櫃業工作小組」的事宜須待交通及運輸委員會通過。

² 行政長官於 2015/16 年度的《施政報告》宣布，於未來 5 個財政年度額外增加推廣藝術文化活動的撥款。

³ 根據 2016 年 3 月初的數字作出修訂。

⁴ 根據民政事務總署的規定，超額承擔的款額不可高於當區所得撥款的 25%。

5. 此外，為了令委員會可彈性運用及調撥其撥款，如委員會轄下的工作小組/活動項目在活動完成後仍有餘款，有關委員會可按需要調撥至其轄下其他工作小組/活動項目。

徵詢意見

6. 請各位議員通過上文的建議和附件一及附件二載列的下年度財政預算。

葵青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六年三月